

关于河间市 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及 2023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 报 告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杨剑飞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作关于河间市 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及 2023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紧紧围绕“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要求，抓好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政策落实，充分发挥财政政策引导作用，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认真执行市人大各项决议，全市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162487 万元，调整为 159400 万元，完成 15955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1%，可比增长 7.8%，其中：税收收入 98722 万元，同比下降 0.1%；非税收入 60830 万元，同比增长 17.8%。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521845 万元，调整为 494080 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7274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5.7%，同比增长 11.2%。

（二）政府性基金决算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195876 万元，调整为 68095 万元，完成 6809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18.7%。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84149 万元，调整为 70976 万元，完成 6441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0.8%，同比下降 14.7%。

（三）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上级下达转移支付 193 万元，结转上年 9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1 万元，调出资金 1 万元，结转下年 63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720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2%；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619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6%。

(五) 财政决算平衡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决算平衡情况。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9552 万元，加税收返还性收入 1787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55540 万元、上年结转 27571 万元、调入资金 1344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32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767 万元，减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274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5335 万元、调出资金 25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600 万元、安排稳定调节基金 370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1543 万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决算实现平衡。

2.政府性基金决算平衡情况。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68096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651 万元、上年结转 4384 万元、调入资金 2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2600 万元，减政府性基金支出 64419 万元、调出资金 1344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12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6695 万元，2022 年政府性基金决算实现平衡。

(六)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另就以下几项内容予以说明：

1.上级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上级下达我市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 255540 万元，包括：
(1) 专项转移支付 27128 万元。(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28412 万元，主要包括：体制补助收入 1495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 40282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 23533 万元，产粮(油)

大县奖励资金 2370 万元 ,固定数额补助 19030 万元 ,革命老区、民族地区和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 2787 万元 ,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07178 万元 ,增值税留抵退税、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和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30175 万元。

上级下达我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651 万元 ,包括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3 万元 ,大中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3 万元 ,彩票公益金收入 645 万元。

2.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2022 年我市收到地方政府债券 55800 万元 ,其中 :新增政府一般债券 19100 万元 ,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14500 万元 ,再融资债券 22200 万元。

(1) 新增政府一般债券 19100 万元 ,按规定用于 :

城乡社区支出 6730 万元 ,其中 :河间市瀛台街 (丽城路-瀛前路) 工程 140 万元、河间市丽城路 (京开大街-新华大街) 工程 550 万元、河间市瀛前路 (京开大街-新华大街) 工程 1490 万元、河间市西关街 (南垣路-瀛南路) 道路工程 900 万元、河间市长卿街 (瀛州路-瀛南路) 道路工程 300 万元、河间市金水街 (城垣路-瀛州路) 道路工程 700 万元、河间市污水管网工程 500 万元、河间市初期雨水治理工程 650 万元、河间市曙光路道路改造提升工程 1500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8200 万元 ,其中 :河间市扫码测温人脸识别智能系统建设项目 1000 万元、河间市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

4500 万元、河间市中小学幼儿园智能感知前端建设项目 2000 万元、河间市交通畅通行动工程 700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 2970 万元，其中：河间市绕城路电力管道新建工程 700 万元、河间市农村路网改造提升工程 1570 万元、河间市道路交通安全双化管理工程 700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1200 万元，用于河间市 2021 年老旧小区基础配套设施改造工程。

(2) 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14500 万元，按规定用于：

其他支出 14500 万元，其中：束城镇工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800 万元、河间市智能制造园区创新服务平台 1400 万元、京雄商高铁项目 4100 万元、河间市城乡客运停车场建设工程 1400 万元、河间市沙河桥镇中心卫生院及康复医疗中心建设项目 1500 万元、河间市 2022 年农业灌溉水源置换扬点及坑塘连通项目 1300 万元、河间市龙华店水网连通工程建设项目 1600 万元、河间市城区供水管网及智慧管理平台提升改造工程 1000 万元、河间市第一幼儿园分园建设项目 1400 万元。

(3) 再融资债券 22200 万元，用于我市到期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3.结转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21543 万元，政府性基金结转 6695 万元。以上结转资金统筹列入下年度预算安排。

4.预备费动用情况

2022 年安排预备费 3500 万元，受疫情突发事件影响，动用预备费安排疫情相关支出 3500 万元。

二、2022 年重点举措及预算执行效果

2022 年，为圆满完成市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预算目标，市政府和财税部门认真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进一步深化财税改革，加强预算管理，取得较好成效。

(一) 广辟财源，助推经济社会发展。一是积极贯彻落实稳定经济一揽子政策，全力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积极培植财源；全力组织财政收入，依法征税、应征尽征，进一步加强国有闲置资产盘活力度，实现了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二是精准把握政策导向，主动搞好项目对接，全力争取上级政策资金，累计争取资金 222203 万元，为各项事业发展提供财政资金保障。三是用足用好政府债券政策，共申请发行新增政府债券 33600 万元，争取发行再融资债券 22200 万元，有力保障了市政、交通、水利、教育、老旧小区改造、医疗卫生、工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京雄商高铁资本金等重大民生项目资金需求。

(二) 严控支出，统筹财力保障平衡。一是扎实做好“三保”支出预算审核，防控运行风险，确保财政平稳运行，始终将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作为财政的首要任务，从严控制预算追加，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推进节约型政府建设。二是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使支出增长继续向民生方面倾斜，向确保全市重点

项目支出需要倾斜。三是精打细算，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清理压减结转结余资金，确保预算收支平衡。四是进一步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把宝贵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严格全市各部门预算执行，有保有压，腾出资金优先用于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五是用好财政直达资金，确保中央新增财政资金直达基层直达民生，健全完善了财政直达资金监管机制，全年共分配下达资金 136195 万元，分配率达到 100%；累计支出 121168 万元，支出率 89%，确保乡村振兴、企业养老保险、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义务教育、保障性住房、困难群众救助、普惠金融发展等资金直接惠企利民。

（三）改善民生，办好惠企利民实事。一是支持教育事业发展，全年教育投入 1078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22.8%，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支持学前教育，大力发展高中、职中教育，实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推进新建、维修校舍和薄弱学校改造项目，保障教育事业优先发展。二是支持三农工作，农林水支出 6160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3%，着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重点支持产业帮扶、农村改厕、壮大村集体经济和乡村建设等项目支出。三是全年社会保障支出 6246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3.2%，支持创业、就业、困难群众救助等工作，确保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四是卫生健康支出 3827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1%，助推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

力。五是支持生态环境改善，全年节能环保支出 219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4.6%，支持大气污染防治，拨付“气代煤”取暖季运行补贴资金 8006 万元，惠及 226112 户。

（四）夯实基础，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加大投资评审力度，完成评审项目 207 个，送审 14.66 亿元，审定 12.66 亿元，审减率 13.6%。二是严把政府采购关，完成集中和分散采购活动 109 批次，采购预算金额 6.32 亿元，中标金额 6.28 亿元，资金节约 383 万元。三是财政票据电子化改革全部完成，共计使用河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 2.19 万份，审批发放河北省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 0.39 万份，审批发放河北省医疗门诊收费收据 2.33 万份，审批发放河北省社会保险基金统一收据 0.3 万份，审批发放公益事业捐赠统一票据 0.08 万份，领购发放医疗收费票据 58 万份。四是切实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完善政府债务标准化管理信息系统和隐性债务监测平台管理，加强政府债务核算和监管，足额安排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息，积极化解政府隐性债务，实施政府融资举债负面清单制度，严格控制增量，稳妥化解存量债务，全市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2023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5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7%，同比增长 9.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32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4%，同比下降 0.2%；非税收入完成 418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7%，同比增长 23.8%。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4138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52.4%，同比下降 1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26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6%，同比增长 46.1%。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56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4%，同比下降 15.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上级下达转移支付 180 万元，加上年结转 63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9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5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6%。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335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7%。

五、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的主要特点

今年以来，市财政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关于预算的决议，坚持开源节流严管并重，扩大财税组织空间，统筹上级资金和本级可用财力。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整体较好。

（一）财政收入目标较好完成。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及时调

度各乡镇、税务、财政及各执收执罚部门，认真组织各项财政收入，严格税费征管，实现了财政收入“双过半”阶段性目标，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5048 万元，同比增长 9.1%，为实现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奠定了基础。

(二)兜牢“三保”底线。在支出顺序上，坚持“三保”优先原则。一是全市文教人员工资确保每月按时足额发放，其他个人部分支出按时按标准足额发放。二是全力保障绩效奖金落实，基础绩效奖金每月已随工资发放，已足额拨付年度考核奖、年终一次性奖金、事业人员奖励性绩效 20688 万元。三是各单位办公运转经费按照“三保”预算按月支出，确保各项“三保”支出应支尽支。

(三)全力支持保障民生。坚持尽力而行、量力而为，着力保障重点民生资金需求，上半年民生领域的支出合计 23278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达到 96%，充分发挥了财政普惠的社会稳定器作用。一是教育支出完成 7129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29.5%，主要用于义务教育保障经费、生均公用经费与助学金的发放，以及校舍维修、教育设施改善等项目。二是农林水支出完成 3995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6.6%，主要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造林奖补等。三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2.4%，主要用于离退休费、就业补助、退役安置、优抚、抚恤、残疾人事业、最低生活保障和社会救助等基本民生事业的支出，有力保障了社会弱势

群体的利益和全市离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四是卫生健康支出 1708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主要用于支持医疗事业发展等项目。

总体来看，今年以来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基本符合预期，有力保障了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同时，财政运行中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刚性支出需求较大，财政对土地的依赖性高，“三保”面临压力较大；预算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提高，广度和深度需要拓展。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深化财政改革、加强绩效管理等措施统筹谋划，认真加以解决。

六、2023 年上半年新增政府债券安排情况

（一）新增政府一般债券

新增政府一般债券 10500 万元，按照资金下达性质用于：

城乡社区支出 2650 万元，其中：河间市瀛海路（燕赵大街-齐会大街）道路工程 300 万元、河间经济开发区五号道（任河大东支-经八路）道路工程 500 万元、河间市金水街（城垣路-瀛州路）道路工程 100 万元、河间市南垣路（瀛翠园-瀛西街）道路工程 200 万元、河间市长卿街（瀛州路-瀛南路）道路工程 200 万元、西关街（南垣路-瀛南路）道路工程 50 万元、河间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填埋封场工程 1000 万元、河间市绿道及附属设施建设工程 300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2900 万元，其中：河间市扫码测温人脸识别

智能系统建设项目 200 万元、河间市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 700 万元、河间市中小学幼儿园智能感知前端建设项目 500 万元、河间市治安视屏监控全覆盖智能前端建设项目 1500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 2150 万元，其中：国道 G337 河间市绕城段改建工程 150 万元、河间市农村公路改扩建项目 1000 万元、河间市农村路网改造提升工程 1000 万元。

农林水支出 1500 万元，主要用于河间市 2021 年度农村生产桥改造项目。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00 万元，主要用于河间市西河大街消防救援站项目。

（二）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25600 万元，按照资金下达性质用于：

其他支出 25600 万元，其中：河间市市政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15000 万元、河间市米各庄镇北部片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1000 万元、河间市城区供水管网及智慧管理平台提升改造工程 1600 万元、河间市智慧交通建设项目 1000 万元、新建京雄高速铁路河间段建设项目 4100 万元、河间市龙华店水网连通工程建设项目 2100 万元、束城镇工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800 万元。

（三）再融资债券

2023 年下达再融资债券 8000 万元，用于我市到期债券还本支出。

七、下半年工作计划

(一) 全力推进财政增收。一是加强与税务部门协调联动，做好收入动态趋势分析，强化重点行业、重点税源监控，做到依法征收、应征尽征，努力提高收入质量。二是加大国有闲置资源盘活力度，加大土地供应，提升市场活跃度。三是严肃财经纪律，坚决杜绝虚收空转、收取“过头税费”和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等问题发生，牢牢守住纪律底线。

(二) 大力优化支出结构。一是将“三保”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加强预算审核，通过每月资金计划下达、组织预算部门研讨、细化资金使用审批事项等各种方式，确保“三保”支出不留缺口。二是强化执行监测，动态掌握执行情况 and 库款保障水平，严控挤占挪用“三保”支出行为。三是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三) 提升绩效管理水平。一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绩效问责整改责任制，不断将绩效管理工作向纵深推进。二是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要问责，使宝贵的财政资金发挥更大效益。三是加大存量资金盘活使用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抓好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防止问题重复发生。

(四) 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一是进一步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做好全市政府债务的存量化解、还本付息、应急处置等工作，主

动接受人大对地方政府债务借、用、还的全过程监督。二是加强财政暂付款的日常监控，严控新增暂付款，按要求完成存量暂付款化解任务。三是加强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对拟出台的民生政策和项目，全面分析对财政支出的短期和长远影响，进一步增强民生政策措施的有效性和可持续性。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认真执行市人大关于财政工作的决议，主动接受市人大监督，恪尽职守、艰苦奋斗，努力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为全面建成经济强市做出新的更大贡献。